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阮子晏
電話：03-8462860#317
傳真：03-8462782
電子信箱：ruanzihyan@hlc.edu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設字第111007923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1年整合式氣候變遷教育示範學校遴選報名簡章
(376550000A_1110079234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1年創新整合式氣候變遷教育示範學校遴選報名簡章」1份，請各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4月15日師大環教字第111101050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期程、對象及參賽方式等說明如下：
 - (一)期程：自公告日起至111年5月27日。
 - (二)對象：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。
 - (三)參加方式：以學校為單位，參加學校填妥111年推動創新整合式氣候變遷教育示範學校遴選報名申請書，於111年5月27日前以電子郵件方式寄至「111年推動中小學氣候變遷教育示範學校遴選」審查小組，其參賽內容詳簡章。入選學校將於111年6月20日之前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。
 - (四)評選作業：由氣候變遷（教育）專家、中小學課程發展

111/04/18





專家等組成「111年推動中小學氣候變遷教育示範學校遴選」審查小組，針對參加學校以電子郵件方式所寄送之申請書進行審查，審查後由審查小組委員共同評選出3所學校。遴選標準包括學校特色、學校現有課程及教學資源、對於氣候變遷教育未來規畫、編製若干教學模組之基本構想等。

(五)獎勵方式：入選之3所先導型學校各可獲得最高12萬元之「創新整合式氣候變遷教育示範學校獎金」。

三、本活動窗口：該校環境教育研究所葉欣誠教授研究室，電話：02-77496564，ntnugiee406@gmail.com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